

正貼
郵票

限時掛號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地址：

115-68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15樓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彩券管理部

□□□ - □□

不接受團體報名，同一信封有2件以上申請書，均視為團體申請，如非個別郵寄報名者，不予受理。

提醒您，請於寄出前依身分類別不同，再次確認並「勾選」下列應檢附文件：

身分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單親家庭
報名申請書正本共3頁 (2、3頁皆需簽名或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吋彩色大頭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第5屆公益彩券經銷商第一階段資格審查證明書正本 (報名日3個月內核發，需向各縣市政府申請並蓋有審查單位戳章)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正本 (報名日前3個月內核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戶籍謄本正本 (不可記事省略，報名日前3個月內核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不可記事省略，報名日前3個月內核發)			<input type="checkbox"/>
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報名日之當年度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扶養子女證明 (子女在學證明文件影本或子女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第 5 屆公益彩券傳統型彩券及立即型彩券

經銷商證號：(申請人勿填)

經銷商報名申請書 (第一頁/共三頁)

*申請人基本資料含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與出生年月日以身分證上資訊為主，其餘欄位請務必確實填寫，若填寫不完全，本行得不受理申請。

身分證影本	<h3>身分證 (正面)</h3> <p>影本黏貼處 影本務必清晰</p> <p>未黏貼者或內容無法清楚判讀時， 即列為資料不全</p>	<h3>身分證 (反面)</h3> <p>影本黏貼處 影本務必清晰</p> <p>未黏貼者或內容無法清楚判讀時， 即列為資料不全</p>
--------------	--	--

<p>申請人身分類別 (具備下列身分者，請擇一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低收入單親家庭</p>	2 吋彩色大頭照	<p>照片黏貼處 (請實貼)</p> <p>1年內正面脫帽 2吋彩色大頭照</p> <p>不得使用生活照，照片務必清晰</p>
<p>現行職業調查 (請擇一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自營商 (自己開店)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無業</p>		<p>未黏貼者或照片不清晰時，即列為資料不全</p>

通訊地址：(如未勾選，將視為同身分證住址)

同身分證住址

不同身分證住址，地址為：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通訊地址市話：** () _____

希望簽約地點，請就近擇一勾選：(如未勾選，將依通訊地址就近安排)

臺北辦公室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465 號 4 樓)

新北辦公室 (新北市三重區重安街 102 號 5 樓)

桃園辦公室 (桃園市大興西路二段 65 號 3 樓)

臺中辦公室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530 號 13 樓之 2)

臺南辦公室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 77 號 14 樓之 1)

高雄辦公室 (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 247 號 9 樓之 1)

花蓮

臺東

(以下為台灣彩券審核紀錄用，申請人請勿填寫)

覆核	審核	收件

第 5 屆公益彩券傳統型彩券及立即型彩券經銷商報名申請書 (第二頁/共三頁)

身心障礙證明	<p>身心障礙證明 (正面)</p> <p>影本黏貼處 影本務必清晰 有效期限應為 報名日3個月(含)以後仍有效 應提供而未黏貼者或 內容無法清楚判讀時, 即列為資料不全</p>	<p>身心障礙證明 (反面)</p> <p>影本黏貼處 影本務必清晰 有效期限應為 報名日3個月(含)以後仍有效 應提供而未黏貼者或 內容無法清楚判讀時, 即列為資料不全</p>
--------	--	--

【注意事項】

- 一、申請人應為年滿18歲，未受輔助或監護宣告之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或低收入單親家庭。
- 二、申請人應將報名申請書表內之所有欄位填寫清楚並檢附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或單據。如有填寫不實、不清楚或資料不完全者，本行將發送手機簡訊或電話通知補件，逾期未辦理補正者，將視為不合格件。

【寄送地址】

申請人於申請期間內填寫報名申請書，並檢附應檢附文件，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 11568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88 號 15 樓「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彩券管理部」。

【聲明同意事項】

- 一、申請人聲明在申請書所載之內容均為實在，且未有以同一人名義重複或虛偽不實之文件申請，並同意 貴行向有關單位及人士核對該等資料。如有違反，一經發現，該申請行為無效。
 - 二、申請人知悉，經銷商應親自銷售彩券，不得將經銷證以轉讓、設質、出(租)借，或以合作經營、共同出資等名義，將經銷商權利以任何形式轉讓或提供予他人使用。
 - 三、申請人聲明無下列情事：
 - (一) 為限制行為能力者(係指七歲以上之未成年人或受輔助宣告之人)。
 - (二) 曾犯偽造文書、偽造貨幣、偽造有價證券、侵占、詐欺、背信、賭博罪，經刑之宣告確定，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尚未逾五年者。
 - (三) 具公務員或在學學生身分。
 - (四) 其他由 貴行報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公告之事實或行為。
- 申請人知悉，如有前四項情形仍申請彩券經銷商資格者，一經發現，該申請行為無效；經遴選為經銷商後始發現者，貴行得不予簽約及發給經銷證並自動喪失獲選資格；已簽約及發給經銷證後始發現者，立即停止批購，及取銷經銷商資格並終止合約。申請人如具公務員身分者，所屬服務機關亦將依「公務員服務法」懲處。

此致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彩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如未填寫日期則以本行收件日期為主)

第 5 屆公益彩券傳統型彩券及立即型彩券經銷商報名申請書 (第三頁/共三頁)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聲明】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行) 及台灣彩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彩券) 得於辦理公益彩券發行、經銷商遴選與管理及其相關附隨業務之範圍內,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 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之特定業務目的及代號: 105 彩券業務。
-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個人識別資訊、家庭情形、社會概況、健康紀錄及種族 (例如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住地區、戶籍地址、通訊方式、婚姻狀況、家庭成員、身心障礙種類、刑事犯罪紀錄等) 及其他詳如第 5 屆傳統型彩券及立即型彩券經銷商遴選報名申請書之內容, 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 期間: 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 (例如公益彩券發行條例、公益彩券管理辦法等) 規定之保存年限或因本行及台灣彩券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 (二) 地區: 本行及台灣彩券所在地。
 - (三) 對象: 本行及台灣彩券 (含受本行及台灣彩券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
 - (四) 方式: 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 四、台端並同意如所提供之資料若包含台端以外第三人之個人資料時, 台端應以適當方式使該第三人知悉其個人資料會提供予本行及台灣彩券於上開目的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 台端就本行及台灣彩券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 (一) 得向本行及台灣彩券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 惟本行及台灣彩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 得向本行及台灣彩券請求補充或更正, 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 台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 (三) 得向本行及台灣彩券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但書規定, 本行及台灣彩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 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 六、台端如欲行使上述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 有關如何行使之方式, 得向台灣彩券客服 (市話請撥 0800-024-999, 手機請撥 0809-077-168) 詢問。
- 七、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 惟台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 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 本行及台灣彩券可能無法進行特定目的之作業, 敬請見諒。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如未填寫日期則以本行收件日期為主)